



廉洁达州

●主办:中共达州市纪委 达州市监察局 达州日报社
●承办:达州市纪委宣传部 达州晚报

“你镇环境整治
工作推进缓慢,
请你务必高度
重视,对需要整
改的问题倒排
工期、建立台
账、限期销号,
确保按时完成
整改任务。”近
日,渠县某镇党
委书记,因环境
整改工作缓慢
被该县纪委诫
勉谈话。

出重拳 护天蓝树绿水清空气新 环保问责动真格

在推进环保工作中,为确保我市天蓝树绿水清空气新,我市动真格、下深水、出重拳,对环境保护职能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开展再监督再检查,强力整治环境领域突出问题,一些因工作失职渎职、履职不力、监管不严的干部被问责追責。

通川 10名干部被立案审查

“接到约谈通知心里很忐忑,现在我深刻认识到环保工作的重要性,会后一定继续抓整改落实,努力把青山绿水、蓝天白云留在北外!”在通川区环境保护问题约谈会议上,北外镇镇长王小云语气坚定地说道。

据了解,6月12日至7月7日,通川区纪委先后收到了达州市纪委和达州市环境综合执法二组移交的有关环境问题线索,并对相关问题线索进行了调查处置。为进一步促进通川全区环境监督管理责任的落实,切实维护生态环境安全,随后,通川区纪委监察局就环境保护问题集中约谈了北外、罗江、安云、梓桐、金石等5个乡镇的乡(镇)长及环保工作分管领导共13人。

截至目前,通川区纪委对5个乡镇存在的小作坊众多、秸秆焚烧、废水直排、养殖污染、网格化环境监管未落实等问题进行了通报,并启动问责程序,共立案审查10人。

达川 环保工作推进不力46名干部被问责

达川区长江食品生猪屠宰厂噪音、臭气扰民,石桥镇小学后门一垃圾站臭气熏天,三草沟煤矿破坏生态环境……就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信访件,达川区严格“快严准”要求,加强部门联动,加强执法力度,全力抓好边督边改。

案件办理“快”,所有案件3天内办结。问题处理“严”。严格按照转办案件办理工作“五标准”,采取问题台账销号制度,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群众不满意不放过”。资料报送“准”。各牵头领导对案件处理回复材料亲自把关。

截至目前,达川区已对石桥镇养猪场粪水违规直排、南城三岔路口农贸市场活禽宰杀扰民、南城新达路垃圾露天堆放等10起环保问题启动追责问责,立案查处5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4人,诫勉谈话32人。

万源 因环保问题立案10件16人

“花楼乡这一带的养殖场颇多,而且粪便污水处理不符合规定,对保护区生态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破坏,我们依法关闭进行整顿50余家。”万源市环保局监察室干部说道。

今年7月,万源市环保局会同水务、国土、农业等部门组成综合执法组,对全市范围内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开展全面清理,同时对排污处理不符合要求,学校、医院、场镇等生活垃圾处理不规范的进行全面整顿。

截至目前,万源市查封31家矿产企业,关闭搬迁近100家养殖场。因环保问题万源市纪委已立案10件16人。

宣汉 环保督查进行时追责问责11人

“土黄镇万斛坝村5组焦云经营的养牛场,废水直排附近河沟,污染周边环境。”8月16日,宣汉县收悉中央第五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群众信访件。

接到交办件,县委环保督查问责小组立即启动,深入该村调查核实,通过走访群众、查阅资料发现土黄镇万斛坝村5组养殖场粪便集中堆放在堆沤池,未及时运走,积压的干粪腐烂发酵产生臭味气体,对周边群众有较大影响,同时存在无环评手续、相关设备设施不齐全等问题,同时查明土黄镇党委政府、土黄镇农业技术服务站等单位和相关人员

履职不力,整改不到位等问题。

截至8月20日,宣汉县收到中央及省市环保督查反馈问题5个,追责问责11人,其中给予党纪政纪处分4人,诫勉6人,组织处理1人。

开江 20名干部被追责问责

“永兴镇龙头桥村养猪场粪便未经处理,直排河道污染河水,永兴镇党委政府、县畜牧局存在履职不力、监管不到位的问题,县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存在执法监督不力的问题……”连日来,开江县纪委把强化环保领域责任追究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强力追责问责,严肃查处了一批环保领域的违纪问题。

为畅通环保领域信访举报渠道,开江县纪委整合资源,及时受理涉及环保问题的信访举报。与此同时,建立环保领域问题线索定期报送机制,每月向环保、水务、畜牧等8个部门发函,收集梳理环保领域监管缺位、整改落实不力等方面的问题线索。

截至目前,该县给予党纪政纪处分5人,诫勉谈话11人,约谈2人,责成作出书面检讨2人。

大竹 28人因环保问题被追责

“楼下烧烤店每晚都是灯火通明、烟雾缭绕,劝酒划拳声不绝于耳。”近日,大竹县纪委监察局接到群众举报称,县城的凤凰城A区“天天烤鱼”烧烤店,经常凌晨占道经营且噪音扰民,但并无单位过问。

接到举报后,纪委监察局立即介入调查。经查,群众举报的“天天烤鱼”于2016年6月6日开始营业,至今没有按规定办理营业执照,也没有去食药监局办理备案经营许可证。

大竹县纪委监察局还调查发现,东南工商质监所没有到现场核查工商登记情况,导致“天天烤鱼”长期无证经营,所长陈某工作失职;“天天烤鱼”没有及时办理备案经营许可证,竹阳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未进行有效监督,所长李某存在工作失职;大竹县城管执法大队二中队在开展执法过程中监管不到位,中队长陈某某和原中队长余某某存在工作失职。

日前,大竹县纪委监察局对陈某、陈某某的有关问题予以立案调查;同时对李某某、余某某的失职行为予以谈话诫勉。“天天烤鱼”烧烤店已被责令停业,老板邓某也因噪音扰民触犯相关法律法规,被大竹县公安局依法给予警告的行政处罚。

截至目前,大竹县纪委监察局对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的6个问题线索进行了核查,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严肃追责,立案查处9件9人,诫勉19人。

渠县 25人履职不力被问责

渠县纪委成立了环境保护领域监督执纪工作领导小组,设立线索受理、监督问责、执纪审查、通报曝光四个工作组,并整合国土、农林、环保、水务等部门力量,组建3个督察小组,对全县60个乡镇饮用水源地保护、畜禽养殖、道路扬尘等方面环保工作进行全方位监督检查。

对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环境保护领域的失职渎职、履职不力、监管不严等行为,以及发现的问题线索,环境保护领域监督执纪工作领导小组立即核查,以“零容忍”的态度、高压的态势严厉惩处。今年以来,该县纪委已对涉及的22名党员干部实施诫勉谈话,给予党纪政纪处分3人,通报曝光典型案例2起。

(本报记者 韩春艳 谢建荣)



以案说纪

土黄镇三干部 违规办“五保”遭查



本报讯 前不久,宣汉县纪委通报了该县土黄镇黄石包村干部冯承刚等人,违规办理五保供养手续等问题。经宣汉县纪委监察局调查,2012年6月至2013年8月,黄石包村村民朱某某等4人先后向该村申请享受农村五保供养待遇,黄石包村计生专干(时任该村党支部书记)冯承刚、村主任张步文明知4人膝下均有具备劳动能力的子女,不符合享受五保供养的条件,仍在《审批表》上签署“符合农村五保供养条件”并加盖村委会公章上报。时任土黄镇民政办负责人陈文斗在入户调查时工作疏忽大意,没有调查该4人的实际家庭情况,存在工作失职问题。

宣汉县纪委根据查实的事实,给予张步文(还存在其他问题)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冯承刚、陈文斗党内警告处分。

案例说理

低保、五保事关群众切身利益,是群众关注和热议的焦点。各乡镇、县级相关部门(单位)要利用通报的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筑牢遵纪守法思想防线。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对违规违纪现象和行为,发现就抓、露头就打,从严查处。广大党员干部要以案明纪、以案为戒,真心服务群众,真正让低保、五保政策回归惠民本质,不断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罗怀鼎 唐富菊 本报记者 谢建荣)